

REPORT ON CHINA'S DIGITAL
ECONOMY DEVELOPMENT INDEX

中国数字经济 发展指数报告

2022

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第五研究所
零壹智库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高度重视发展数字经济，将其上升为国家战略。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提出，实施网络强国战略和国家大数据战略，拓展网络经济空间，促进互联网和经济社会融合发展，支持基于互联网的各类创新。党的十九大提出，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建设数字中国、智慧社会。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发展数字经济，推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推动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

目前中国数字经济规模已经连续多年位居世界第二。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暴发以来，数字技术、数字经济在支持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恢复生产生活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在重点分析各地区数字经济发展情况的基础上，通过构建数字经济指标体系，采用CRITIC客观赋权法确定指标权重，计算出能够真实反应中国各地区数字经济发展指数，最终形成了本报告。

在全国层面，中国数字经济发展指数高速增长。2013-2021年，中国数字经济发展指数由1000上升至5610.60，8年间增长了4.61倍，年复合增长率24.06%，远超同期GDP指数增速。在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数字基础设施、数字技术和数字人才等五个二级指标中，**数字产业化、数字基础设施和数字人才增速最快。**具体而言，数字产业化指数由1000增长至3905.43，增长了2.91倍。产业数字化指数由1000增长至1350.37，增长了35.04%。数字基础设施指数由1000增长至11597.78，增长了10.60倍。数字技术指数由1000增长至9628.58，增长了8.63倍。数字人才指数由1000增长至6440.46，增长了5.44倍。

在地区层面，东、中、西部地区数字经济发展指数各有特色。东部是中国数字经济发展的引擎。数字经济发展指数由2013年的1218.34增长至2021年的7818.25，8年间增长了5.42倍，2013—2021年数字经济发展指数的均值为3729.08。**中部是中国数字经济发展的桥梁。**数字经济发展指数从2013年的712.23增长至2021年的3066.77，8年间增长了3.31倍，2013—2021年数字经济发展指数的均值为1598.77。**西部是中国数字经济发展的洼地。**西部地区在电力和人力成本等方面具有优势，发展数字经济的潜力大。数字经济发展指数从2013年的755.04增长至2021年的2855.36，8年间增长了2.78倍，2013—2021年数字经济发展指数的均值为1565.28，数字经济发展后劲较足。



在典型省市层面，广东省、北京市、江苏省、湖南省和四川省等五省市特征明显。广东省数字经济发展整体增长快。广东省的数字经济发展指数从2013年的1897.15增长至2021年的15737.95，8年间增长了7.30倍。北京市数字基础设施驱动力强。北京市数字基础设施指数由2013年的1000增长至2021年的12243.93，8年间增长了11.24倍。江苏省数字科技指数增长快。江苏省数字技术指数从2013年的1000增长至2021年的9739.37，8年间增长了8.74倍。在31个省（市、区，不含港澳台）中，湖南省产业数字化增速高。湖南省产业数字化指数从2013年的1000增长至2021年2698.29，增长了1.70倍。四川省数字经济均衡发展。四川省二级指数的标准差小，表明四川省数字经济发展较为均衡。



目录

CATALOGUE

第一章 数字经济的内涵与评价体系	4
一、数字经济的内涵	4
二、数字经济的评价体系	5
指标体系	5
指标权重	11
数据来源	11
第二章 全国：增速远超GDP指数	12
第三章 区域：东、中、西部各有特色	15
一、东部：引擎	16
二、中部：桥梁	16
三、西部：洼地	17
第四章 省市：广东和北京等省市特征明显	18
一、广东省：整体增速快	18
二、北京市：数字基础设施驱动力强	19
三、江苏省：数字科技驱动力大	20
四、湖南省：产业数字化增速快	21
五、四川省：均衡发展	22
第五章 中国数字经济指数展望	23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高度重视发展数字经济，习近平总书记每年均在不同场合强调要发展数字经济。2021年国家十四五规划明确提出，要加快发展数字经济，打造数字经济新优势。2022年1月，习近平总书记在《求是》上发表《不断做强做优做大我国数字经济》，指出“发展数字经济是把握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新机遇的战略选择”，强调“数字经济事关国家发展大局”。同月，国务院印发《“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的通知》。至此，发展数字经济被提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本报告拟基于数字经济的内涵构建指标体系，采用CRITIC客观赋权法生成指标权重，对2013—2021年全国、分地区和省级数字经济发展情况进行综合评价，试图探究中国数字经济发展的历史趋势、地域特性，探析典型省市的发展情况。

第一章

数字经济的内涵与评价体系

本章节将重点结合政府、业界及学界共识，明确数字经济的内涵，据此设计指标体系，力求尽可能全面、客观测度数字经济发展情况。

一 数字经济的内涵

1996年，Tapscott在其专著《数字经济：网络智能时代的希望与风险》中首次提出了“数字经济”（The Digital Economy）这一概念。Tapscott所界定的“数字经济”是互联网与经济融合而生的“互联网经济”。这一时期，与“数字经济”相近的概念还有“知识经济”、“无边界经济”、“网络经济”和“信息经济”。21世纪初，在互联网继续发展的同时，人工智能、区块链、云计算、大数据和物联网（统称“ABCDI”）等新一代数字技术纷纷进入商业应用阶段。三次产业所属企业迅速基于互联网和ABCDI等数字技术进行全方位、全流程和全链条的数字化改造。互联网和ABCDI等数字技术与经济开始深度融合。学界和业界将这种融合而生的产物视为“数字经济”。2016年，G20杭州峰会将“数字经济”界定为：以使用数字化的知识和信息作为



关键生产要素、以现代信息网络作为重要载体、以信息与通信技术（ICT）的有效使用作为效率提升和经济结构优化的重要推动力的一系列经济活动。2022年，国务院印发的《“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认为，数字经济是以数据资源为关键要素，以现代信息网络为主要载体，以信息通信技术融合应用、全要素数字化转型为重要推动力，促进公平与效率更加统一的新经济形态。此处的“信息通信技术融合应用”，主要为互联网和ABCDI等数字技术的融合应用。我们可以看出，国务院的界定与学界、业界的理解相同。简单讲，数字经济就是互联网和ABCDI等数字技术与经济深度融合的产物。本报告基于数字经济的这一内涵构建指标体系。

数字经济的评价体系



指标体系



指标权重



数据来源

指标体系、指标权重和数据来源是一个评价体系的三大组成部分。
本报告关于数字经济的评价体系设计如下：

• 指标体系 •

基于数字经济的内涵，融合国家统计局《数字经济及其核心产业统计分类（2021）》对数字经济的类型划分，综合考虑代表性和数据的可获得性，本报告从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数字基础设施、数字技术、数字人才五个方面，构建指标体系，具体如下：



01 数字产业化

数字产业化主要包括信息产业和通信产业两个方面。

信息产业

国产计算机CPU芯片、国产操作系统(OS)、国产数据库管理系统(DBMS)是信息产业中的核心产品,是信息产业发展的根基,其他国产基础软硬件反作用于核心产品,软件行业平均工资可表征劳动投入,软件业务收入为主要产出。为此,本报告选取国产计算机CPU芯片生产企业数量、国产操作系统(OS)生产企业数量、国产数据库管理系统(DBMS)生产企业数量、其他国产基础软硬件生产企业数量、软件行业平均工资、软件业务收入作为信息产业的评价指标。

通信产业

光缆线路、移动电话交换机是通信产业的核心投入,移动电话普及率、互联网宽带用户数、电信业务总量是其主要产出。本报告选取光缆线路长度、移动电话交换机、移动电话普及率、互联网宽带用户数、电信业务总量作为通信产业的评价指标。除基础软硬件外的其他软硬件企业可同时服务于信息产业和通信产业,本报告将这类企业的数量统一纳入通信产业进行评价。

02 产业数字化

产业数字化可从数字化广度、数字化深度两个方面进行评价。



数字化广度

计算机是互联网和ABCDI等数字技术与生产经营融合的关键要素,是企业数字化过程中最为重要的硬件资源;互联网应用具有优化企业间和企业内资源配置功能,在企业生产经营过程中具有重要作用,域名和网页是互联网应用的表征指标;通过互联网以电子商务形式完成产品和服务的交易行为,是企业数字化的重要表现形式。因此,本报告选取期末计算机台数、域名数、网页数、有电子商务的企业数量、电子商务采购额、电子商务销售额作为数字化广度的评价指标。



数字化深度

数字化深度主要体现三次产业的数字化转型程度。为此，本报告选取第一、二、三产业数字化企业数量及其占比等6大指标评价数字化深度。

03 数字基础设施

数字基础设施包括硬基础设施和软基础设施两个方面，本报告从新基建、数据要素和辅助企业三个方面进行评价。



新基建

超算中心、数据中心、数据交易所是新基建的核心内容，是发展数字经济的硬基础设施。本报告选取超算中心数量、数据中心数量、数据交易所数量作为新基建的评价指标。



数据要素

数据要素是数字经济的微观基础且具有战略性地位和创新引擎作用，是发展数字经济的软基础设施，数据要素企业的多寡可反映数据要素市场的发育程度和竞争性。本报告选取数据要素企业数量、数据要素企业占比作为数据要素的评价指标。



辅助企业

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智能消费设备制造等辅助企业对数字经济发展起着重要的辅助和支持作用，也是发展数字经济的软基础设施。为此，本报告选择这类辅助企业数量及其占比作为数字基础设施的评价指标之一。



04 数字技术

数字技术是数字经济的技术驱动因素，数字科技企业和数字科技创新是数字技术的关键。本报告从数字科技企业和数字科技创新两个方面评价数字技术。

数字科技企业

上市企业是企业中的佼佼者。

本报告基于上市数字科技企业数据进行评价。具体而言，本报告选取“软件与服务业、技术硬件与设备业、半导体与半导体生产制造业、电信业、电气设备”等行业的上市公司作为数字科技代表企业。投入、运营和产出是微观企业的三个基本活动。本报告从投入、运营和产出三个方面评价数字科技企业。投入选取研发投入、劳动投入和资本投入三个指标。运营选择流动资产周转率和固定资产周转率两个指标。产出选择净资产收益率、利息保障倍数、税收三个指标。

数字科技创新

数字科技的创新热情和创新实效比较重要。

对于数字科技创新热情，本报告参照现有研究的做法，通过爬虫技术爬取关键词词频进行量化；学界通常以专利申请数量或授权数量衡量创新实效。本报告以ABCDI等新一代数字技术专利申请数量衡量数字科技创新实效。



05 数字人才

数字人才包括传统数字人才和新兴数字人才。

高校是培养数字人才的主阵地。本报告选取传统数字人才培养高校数量和专业数量作为传统数字人才的评价指标；选取新兴数字人才培养高校数量和专业数量评价新兴数字人才情况。传统数字人才包括计算机、电子、通信、信息工程、集成电路、电信、软件等专业人才。新兴数字人才包括人工智能、区块链、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数字经济、金融科技等专业人才。





数字发展指数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原始指标
数字经济发展指数	数字产业化	信息产业	国产计算机CPU生产企业数量 国产操作系统生产企业数量 国产数据库管理系统生产企业数量 其他国产基础软硬件生产企业数量 软件行业平均工资 软件业务收入
		通信产业	光缆线路长度 移动电话交换机 移动电话普及率 互联网宽带用户数 软硬件企业数量 电信业务总量
	产业数字化	数字化广度	期末计算机台数 域名数 网页数 有电子商务的企业数量 电子商务采购额 电子商务销售额
		数字化深度	数字化第一产业企业数量 数字化第一产业企业占比 数字化第二产业企业数量 数字化第二产业企业占比 数字化第三产业企业数量 数字化第三产业企业占比
	数字基础设施	新基建	超算中心数量 数据中心数量 数据交易所数量
		数据要素	数据要素企业数量 数据要素企业占比
		辅助企业	辅助企业数量 辅助企业占比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原始指标
数字经济发展指数	数字技术	数字科技企业	数字科技企业投入 数字科技企业运营 数字科技企业产出
		数字科技创新	数字科技创新热情 数字科技创新实效
	数字人才	传统数字人才	传统数字人才培养高校数量 传统数字人才培养专业数量
		新兴数字人才	新兴数字人才培养高校数量 新兴数字人才培养专业数量

部分指标为本报告参考国家统计局《数字经济及其核心产业统计分类（2021）》设计，其具体情况如下：

数字化第一产业企业数量是经营范围中包含数字化设施种植、数字林业、自动化养殖、其他智慧农业等关键词的企业数量。

数字化第二产业企业数量是经营范围中包含数字化运输设备制造、智能铁路运输、智慧仓储、智慧配送、数字采矿等关键词的企业数量。

数字化第三产业企业数量是经营范围中包含数字资本市场服务、互联网保险、数字化批发、数字化零售等关键词的企业数量。

数据要素企业数量是经营范围中包含互联网、数字内容出版、数字广告、数据资源、数字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等关键词的企业数量。

辅助企业数量是经营范围中包含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其他智能消费设备制造、计算器及货币专用设备制造等关键词的企业数量。



• 指标权重 •

指标权重确定有客观赋权和主观赋权两大类方法。客观赋权法可排除主观干扰，应用相对广泛。熵权法、标准离差法和CRITIC法是主要的客观赋权法，三种方法均用变量的变异确定权重。CRITIC法考虑了变量之间的冲突，确定的权重更为精准（Chen et al., 2021; Chen et al., 2022; 许涤龙和陈双莲，2015）。为此，本报告在对各指标数据进行标准化的基础上，选择CRITIC法确定指标权重。

• 数据来源 •

本报告所涉数据来源于国家统计局、国家教育部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智慧芽、企业预警通。省级层面部分指标的2021年数据国家统计局尚未公布，本报告采用指数平滑法进行了预测。

基于上述设计，全国、分地区和典型省市数字经济发展指数的具体情况如下。



第二章

全国：增速远超GDP指数

2013-2021年，中国数字经济发展指数呈快速发展增长态势。以2013年为基准1000进行标准化，2021年中国数字经济发展指数增长至5610.60，8年间增长了4.61倍，年复合增长率24.06%。同期GDP指数增长了64.27%，年复合增长率6.40%；人均GDP指数增长了58.55%，年复合增长率5.93%。经检验，数字经济发展指数表现出与GDP指数、人均GDP指数具有高度相关性。



图 2013-2021年全国（不含港澳台）数字经济发展指数、GDP指数及人均GDP指数

中国数字经济高速增长，原因众多，国家层面的数字经济政策是重要原因之一。2005年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加快电子商务发展的若干意见》，规范电子商务发展。2015年中国提出“国家大数据战略”。2017年“数字经济”一词首次出现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此后，有关数字经济发展的相关政策不断深化和落地。2021年，数字经济政策持续发力，《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政府工作报告》和《“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均在大力推动数字经济的发展。



自2017年中国数字经济发展的相关政策汇总

RELEVANT POLICIES FOR THE DEVELOPMENT OF CHINA'S DIGITAL ECONOMY

2017

2017年《政府工作报告》

推动“互联网+”深入发展、促进数字经济加快成长，让企业广泛受益、群众普遍受惠。这是“数字经济”首次写入《政府工作报告》。

党的十九大报告

加快建设制造强国，加快发展先进制造业，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

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二次集体学习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推动大数据基础产业创新发展，要构建以数据为关键要素的数字经济，要运用大数据提升国家治理现代化水平，要运用大数据促进保障和改善民生，要切实保障国家数据安全。

2018

2018年《政府工作报告》

加大网络提速降费力度，实现高速宽带城乡全覆盖，扩大公共场所免费上网范围，明显降低家庭宽带、企业宽带和专线使用费，取消流量“漫游”费，移动网络流量资费年内至少降低30%，让群众和企业切实受益，为数字中国、网络强国建设加油助力。

2019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平台经济规范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

适应产业升级需要，推动互联网平台与工业、农业生产深度融合，提升生产技术，提高创新服务能力，在实体经济中大力推广应用物联网、大数据，促进数字经济和数字产业发展，深入推进智能制造和服务型制造。

《国家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实施方案》

浙江、河北省（雄安新区）、福建省、广东、重庆市、四川等试验区要坚持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结合各自优势和结构转型特点，在数字经济要素流通机制、新型生产关系、要素资源配置、产业集聚发展模式等方面开展大胆探索，充分释放新动能。



2020

《关于构建更加完善的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的意见》

推进政府数据开放共享；提升社会数据资源价值，培育数字经济新产业、新业态和新模式；加强数字资源整合和安全保护。

《关于推进“上云用数赋智”行动培育新经济发展实施方案》

大力培育数字经济新业态，深入推进企业数字化转型，打造数据供应链，以数据流引领物资流、人才流、技术流、资金流，形成产业链上下游和跨行业融合的数字化生态体系，构建设备数字化-生产线数字化-车间数字化-工厂数字化-企业数字化-产业链数字化-数字化生态的典型范式。

202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迎接数字时代，激活数据要素潜能，推进网络强国建设，加快建设数字经济、数字社会、数字政府，以数字化转型整体驱动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治理方式变革。

2021年《政府工作报告》

加快数字化发展，打造数字经济新优势。

《“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

以数据为关键要素，以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为主线，加强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完善数字经济治理体系，协同推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赋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培育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不断做强做优做大我国数字经济，为构建数字中国提供有力支撑。



第三章

区域：东、中、西部各有特色

中国幅员辽阔，除港澳台外，31个省市区可划分为东部、中部和西部三大经济带。其中，东部地区包括北京市、天津市、河北省、辽宁省、上海市、江苏省、浙江省、福建省、山东省、广东省和海南省等11个省市。中部地区包含山西省、吉林省、黑龙江省、安徽省、江西省、河南省、湖北省和湖南省等8个省。西部地区涵盖内蒙古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重庆市、四川省、贵州省、云南省、西藏自治区、陕西省、甘肃省、青海省、宁夏回族自治区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等12个省市区。

发展不平衡是中国的基本国情，东、中、西部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差异较大。基于东、中、西部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差异等原因，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国家率先在深圳、珠海、汕头、厦门等东部城市设立经济特区，开启了改革开放。2000年，国务院成立了西部地区开发领导小组，启动了西部大开发战略；2006年12月8日，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西部大开发“十一五”规划》，西部大开发持续推进。2021年，中共中央和国务院下发《关于新时代推动中部地区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中部地区振兴战略正式启动。

经济社会发展的地域特性，是国家对东、中、西部地区先后实施差异化战略的原因之一。在此，本报告试图提炼总结数字经济发展的地域特性，以为决策参考。对于数字经济发展指数，本报告以全国2013年数字经济发展指数的得分为基准1000进行标准化，便于东、中、西部地区对比。对于二级指数，本报告以东、中、西部地区2013年的得分为基准1000进行标准化，重在反映东、中、西部地区的历史趋势。



东部：引擎

东部地区数字经济发展指数从2013年的1218.34增长至2021年的7818.25，8年间增长了5.42倍，2013—2021年数字经济发展指数的均值为3729.08。东部是中国发展数字经济发展的引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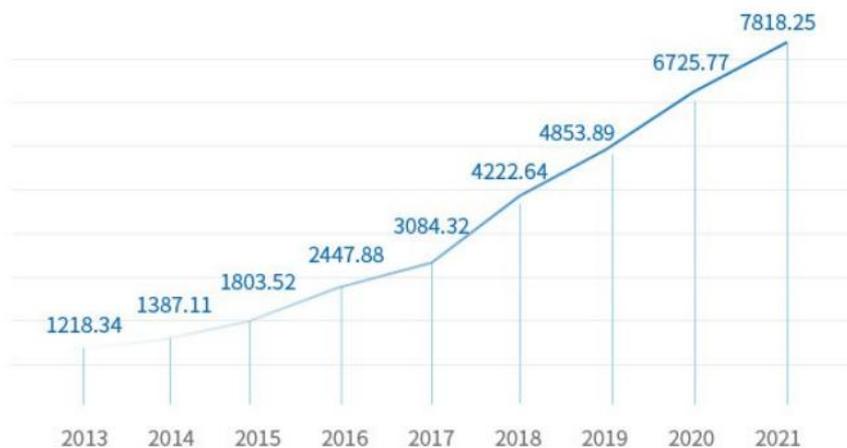


图 2013-2021年东部地区数字经济发展指数

中部：桥梁

中部地区数字经济发展指数从2013年的712.23增长至2021年的3066.77，8年间增长了3.31倍，2013—2021年数字经济发展指数的均值为1598.77。中部地区在数字技术发展、数字人才储备等方面具有良好条件，中部地区数字经济发展有助于增强东、中、西部数字经济的联动效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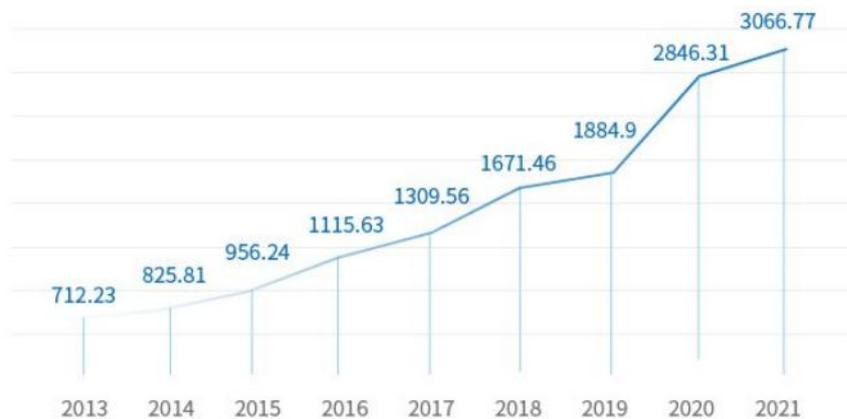


图 2013-2021年中部地区数字经济发展指数



西部：洼地

西部地区数字经济发展指数从2013年的755.04增长至2021年的2855.36，8年间增长了2.78倍，2013—2021年数字经济发展指数的均值为1565.28。纵向看，西部地区数字经济发展指数保持了良好的增长态势。另外，西部地区在电力和人力成本（尤其是数字人才成本）等方面具有较大优势。本报告认为，西部地区是中国数字经济发展的洼地。





第四章

省市：广东和北京等省市特征明显

在阐述东、中、西部地区数字经济发展指数后，本部分选择部分典型省市，在阐述其数字经济发展指数基础上，阐释数字产业化等5个二级指数，力求探究这些省市的发展趋势。对于数字经济发展指数，本报告以全国2013年数字经济发展指数的得分为基准1000进行标准化，便于相关省市对标。对于二级指数，本报告以这些省市2013年的得分为基准1000进行标准化，重在反映这些省市的历史趋势。

广东省：整体增速快

广东省数字经济发展指数从2013年的1897.15增长至2021年的15737.95，8年间增长了7.30倍，2013—2021年数字经济发展指数的均值为6980.20，均居全国前列。总体看，基于五个二级指数综合计算的广东省数字经济发展指数的增速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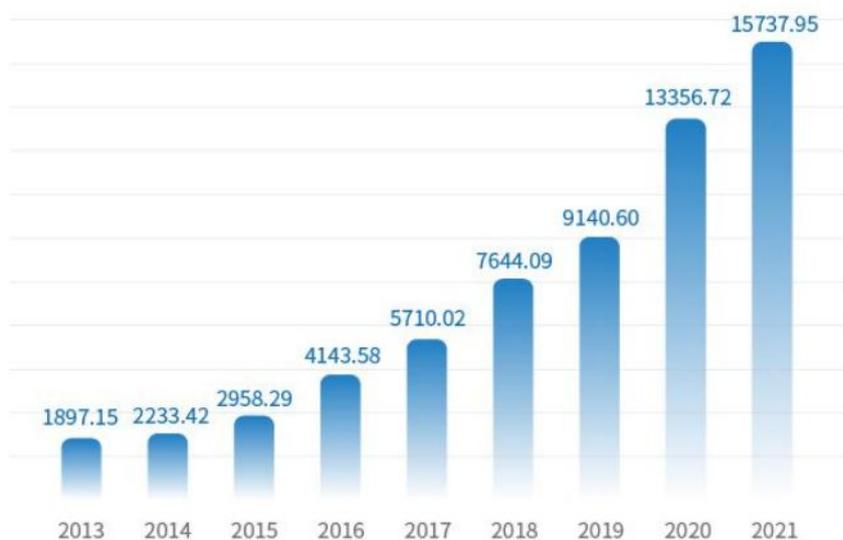


图 2013-2021年广东省数字经济发展指数



早在2003年，广东省政府印发《广东省电子商务认证机构资格认定和年审管理办法（暂行）》，旨在促进电子商务的发展。2012年，发布《印发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十二五”规划的通知》，旨在抢占全球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制高点。2013-2020年，广东省相继推出《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的通知》《广东省数字经济发展规划（2018-2025年）》。2021年以来，广东省实施《广东省数字经济促进条例》《2022年广东省数字经济工作要点》，为广东省数字经济提供政策支持。

北京市：数字基础设施驱动力强

北京市数字经济发展指数从2013年的1890.49增长至2021年的10915.79，8年间增长了4.78倍；2013—2021年数字经济发展指数的均值为6079.21，居全国前列。在五个二级指标中，北京市的数字基础设施指数驱动力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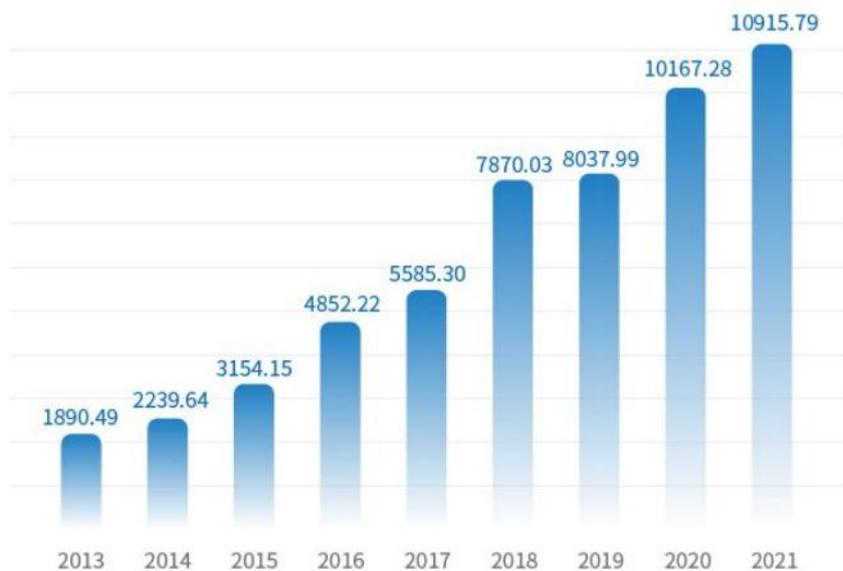


图 2013-2021年北京市数字经济发展指数

北京市数字经济高速发展，离不开数字经济政策大力支持。2012年以来，北京相继出台数字经济相关政策，激活数字经济活力，其中2019年出台《北京市5G产业发展行动方案》《关于通过公管数据开放人工智能产业发展的工作方案》，2020年颁布《北京市促进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行动纲要（2020-2022年）》《北京市关于打造数字贸易试验区实验方案》，2021年出台《北京市关于加快建设全球数字经济标杆城市的实施方案》、《北京市关于促进数字贸易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等政策，为数字经济发展提供政策支持。



江苏省：数字科技驱动力大

江苏省数字经济发展指数从2013年的1197.57增长至2021年的7520.98，8年间增长了5.28倍；2013—2021年数字经济发展指数的均值为3375.11，居全国前列。在五个二级指标中，除数字基础设施外，江苏省的数字科技指数增长快，对该省的数字经济发展驱动力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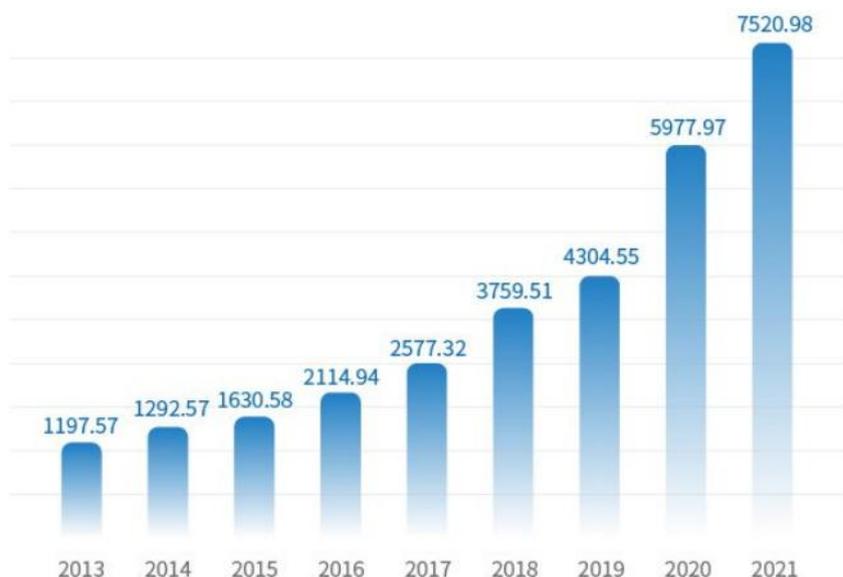


图 2013-2021年江苏省数字经济发展指数

早在2010年4月，江苏省发改委发布了《江苏省软件和服务外包产业发展规划纲要（2009—2012年）》，目的之一是加快建设基础信息数据库，鼓励并引导数字媒体、数字化教育培训、互联网信息服务、电信增值服务等数字内容产业健康发展，并提出需要提高软件服务在软件产业中的比重。2011年，江苏省政府发布了《关于加快推进信息通信基础设施建设的意见》，进一步肯定了信息通信基础设施建设的重要性。2013-2018年，江苏省相继推出《关于加快推进“互联网+”行动的实施意见》《江苏省大数据发展行动计划》《智慧江苏建设行动计划（2018—2020年）》等政策，高度重视软件、信息、大数据等数字行业的发展。2020年10月江苏省出台《关于深入推进数字经济发展的意见》，提出要着力实施数字设施升级，包括加快建设信息基础设施建设以及全面升级传统基础设施，为本省数字产业发展提供政策支持。2021年以来，江苏省政府继续出台《江苏省“十四五”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规划》、《江苏省“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和《关于全面提升江苏数字经济发展水平的指导意见》并提出，到2025年，江苏省数字经济发展水平要位居全国前列，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13.5%左右。



四 湖南省：产业数字化增速快

湖南数字经济发展指数从2013年的791.88增长至2021年的4160.21，8年间增长了4.25倍；2013—2021年数字经济发展指数的均值为1972.77，在中部8省位居前列。在31个省（市、区）中，湖南省的产业数字化增速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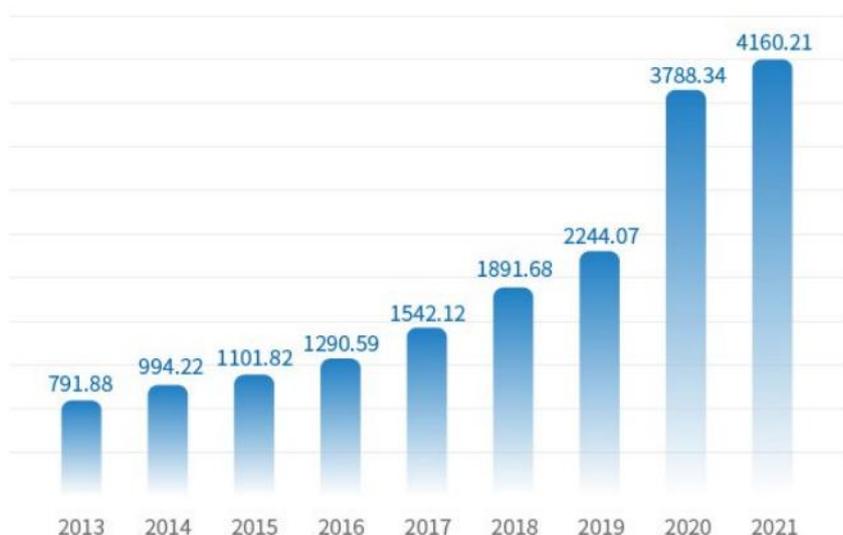


图 2013-2021年湖南省数字经济发展指数

2013-2020年，湖南省相继出台了《加快电子商务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湖南省“十四五”电子商务发展规划》、《湖南省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十三五”规划》、《湖南省“十三五”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湖南省“十三五”信息化发展规划》等政策，高度重视数字行业的发展。2020年2月，湖南省出台了《湖南省数字经济发展规划（2020-2025年）》，提出到2025年，数字经济规模进入全国前10强，突破25000亿元。2021年以来，湖南省接连出台了《湖南省促进智慧广电发展实施方案》、《湖南省软件产业振兴计划（2021-2025年）》、《湖南省数字经济发展白皮书（2021年）》、《湖南省“十四五”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湖南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培育计划（2021-2025）》、《湖南省中小企业“两上三化”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湖南省“十四五”数字政府建设实施方案》和《湖南省工业互联网“十四五”发展规划》等，为数字经济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政策支持。



五 四川省：均衡发展

四川省数字经济发展指数从2013年的916.26增长至2021年的4355.22，8年间增长了3.75倍；2013—2021年数字经济发展指数的均值为2220.30，位居西部12个省（市、区）前列。五个二级指数的标准差小，表明四川省数字经济发展较为均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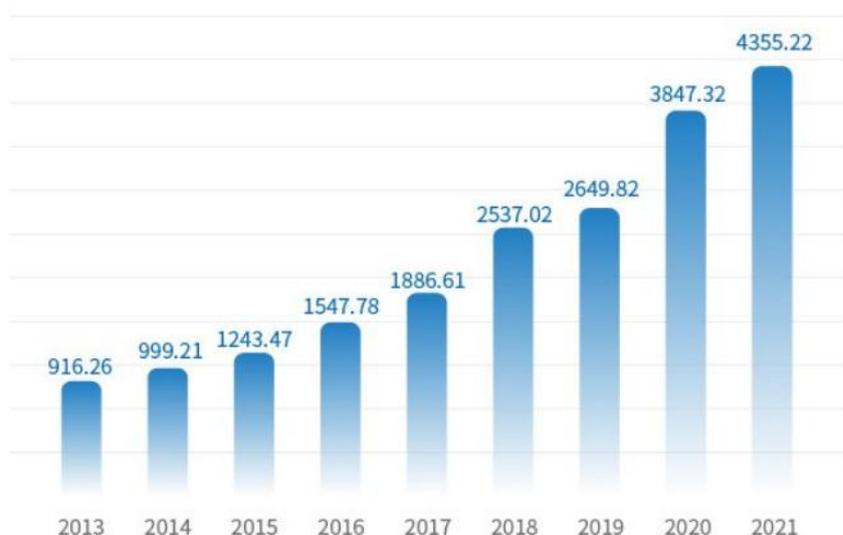


图 2013-2021年四川省数字经济发展指数

2011年11月，四川省政府就发布了《四川省“十二五”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提出了要大力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2014年，四川省政府发布《四川省“十二五”信息化发展规划》，进一步肯定了信息技术发展的重要性。2015-2020年间，四川省先后出台了《四川省文化厅关于“十二五”时期加快文化信息化建设的指导意见》、《四川省“十三五”信息化发展规划》、《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四川省加快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方案的通知》、《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数字经济发展的指导意见》等政策。2021年以来，四川省还下发了《中共四川省委办公厅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省领导联系指导五大万亿支柱产业和数字经济发展工作方案〉的通知》、《四川省软件与信息服务业“十四五”发展规划》、《关于加快推动5G发展的实施意见》、《四川省“十四五”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四川省加快发展工业互联网推动制造业数字化转型行动计划（2021-2023年）》、国家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四川）建设工作方案》、《关于支持四川省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建设的政策措施》。四川省数字经济政策布局较早且成体系。



第五章

结论与展望

2022年1月，习近平总书记在《求是》杂志发表文章《不断做强做优做大中国数字经济》强调，近年来，数字经济发展速度之快、辐射范围之广、影响程度之深前所未有，正在成为重组全球要素资源、重塑全球经济结构、改变全球竞争格局的关键力量。同月，国务院印发《“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部署优化升级数字基础设施、加快推动数字产业化、大力推进产业数字化转型等八项重点任务。探究中国数字经济发展的历史趋势、地域特性，探析典型省市的发展情况，为相关政府和部门提供政策参考，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求是

为此，本报告基于数字经济的内涵，构建了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数字基础设施、数字技术和数字人才等五个二级指标，信息产业、通信产业、数字化广度和数字化深度等十一个三级指标，国产计算机CPU生产企业数量、互联网宽带用户数、电子商务采购额、数字化第三产业企业数量、超算中心数量、数字科技企业投入、数字科技创新实效和新兴数字人才培养高校数量等四十个原始指标，得到数字经济指数指标体系。然后，采用CRITIC客观赋权法，生成各指标的权重，对31个省（市、区）数字经济发展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得到数字经济发展指数。基于数字经济发展指数，探析中国数字经济发展的历史趋势、地域特性，探析典型省市的发展情况。



结果显示

在全国层面，中国数字经济发展指数高速增长。

2013-2021年，中国数字经济发展指数由1000上升5610.60，8年间增长了4.61倍，年复合增长率24.06%，远超同期GDP指数增速与人均GDP指数增速。数字产业化、数字基础设施和数字人才增速最快。

在地区层面，东、中、西部地区数字经济发展指数各有特色。

东部是中国数字经济发展的引擎；中部是中国数字经济发展的桥梁；西部是中国数字经济发展的洼地。

在典型省市层面，广东省、北京市、江苏省、湖南省和四川省等五省市特征明显。

广东省数字经济发展整体增长快；北京市数字基础设施驱动力强；江苏省数字科技指数增长快；湖南省产业数字化增速高；四川省数字经济均衡发展。

未来几年

中国数字经济还将得到进一步发展

01

数字经济政策
将不断出台

在数字经济被纳入国家十四五规划的情况下，各地区已纷纷出台政策支持本地数字经济发展，产业数字化是数字经济发展的主战场，未来几年，各地区还可能针对产业数字化出台更加精准的支持政策。

02

信创产业将继续扮演
数字产业化的重要角色

近年来，信创一直是数字产业化的热门话题，随着中国数字经济的深入发展，国产核心硬件的重要性将更加突出，信创产业将继续在数字产业化领域扮演重要角色。

03

数字人才培养
将受到更多重视

数字人才是数字经济发展的关键，2013—2021年全国数字人才指数增长了5.44倍。不管是中国还是全球，数字经济还处于发展早期，对数字人才的需求仍将持续增长。可以预见，未来数字人才培养将受到更多的重视。